

中共西安市未央区委办公室

未办字〔2020〕95号

中共西安市未央区委办公室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 任务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的通知

各街道党工委、办事处，区委各部门、区级国家机关各部门、各人民团体、各直属企事业单位，汉长安城特区党政办公室：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已经区委、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西安市未央区委办公室

西安市未央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 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

为认真贯彻落实西安市委、市政府《西安市全面建设健康西安打造区域卫生健康中心的意见》《西安市卫生健康事业重点项目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年）》精神，全面提升我区医疗卫生服务能力水平，不断完善我区医疗卫生体系，切实补齐民生短板，特制定如下行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新时代卫生与健康工作方针，坚持把人民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面推进健康未央制度创新、机制创新和管理创新，全方位全周期保障人民健康，为谱写未央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卫生健康支撑。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以人为本、健康优先。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坚持把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以人民群众卫生健康需求为导向，为人民群众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卫生与健康服务。

（二）坚持公益属性、防治结合。坚持政府主导，毫不动摇坚持基本医疗卫生事业的公益性，坚定不移贯彻预防为主方针，推动基本医疗卫生服务均等化，完善公共卫生预防和应急管理体系，全面推进医疗卫生服务更加公平可及、系统连续，实现人民共建共享。

（三）坚持区域融合、提升能力。依托行政中心的区域优势，依靠区域内三级医院和国家区域医疗中心的优势，加强重点医院和特色专科的建设，完善医疗卫生和健康体系建设，提高服务能力力建设。

（四）坚持保本强基、创新机制。加强基层卫生机构基础建设，进一步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和基本医疗能力，深入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加强城市医疗集团和医联体的建设，推进“三级医院+”模式，深化分级诊疗，提高基层医疗住院能力。

（五）坚持深化改革、激发活力。深入推进医疗、医保、医药联动改革，完善人事制度和薪酬制度改革，充分调动医务人员积极性，营造各类医疗卫生机构共同发展、有序竞争、富有活力的发展环境。

三、行动目标

按照区委、区政府“健康未央”目标要求，到2022年，区域“7+2+15+15+1”三级医疗服务和公共卫生应急体系不断完善，医疗救治能力和公共卫生服务及应急管理水平处于西安市区县

第一方阵(具体为：区域内三级医院达到 7 家，建成儿科、骨科 2 个国家区域医疗中心，二级医院达到 1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 15 家，区级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1 家)。区级医院及辖区二级医院达到三级医院服务水平，建成“15 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全区群众享受到更高水平、更高质量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将未央打造成为高质量区域卫生健康中心。

四、目标任务

(一) 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布局。

实施“健康未央”战略，按照国家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要求和城市总体规划明确发展方向、目标和规模，调整结构，优化功能，结合“奋战‘一三五’、建设新未央”思路举措和片区发展规划，制定《西安市未央区医疗卫生设施空间布局规划(2021-2035)》，落实和预留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用地，发挥卫生健康工作对服务城市功能建设的支撑作用。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各相关街道)

(二) 推进区域内医院项目建设行动。

1. 加快区级医院的建设。按照一次性规划设计，分期实施的方式，到 2022 年，建成区中医医院、区第一人民医院的一期工程，补齐未央区综合医院的短板，新增医疗床位 400 张。二期建设，医疗病房再增加 400 张。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财政

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住建局、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各相关街道）

2. 强化区级医院卫生应急作用。区第一人民医院及区中医医院要大力引进医疗人才，做强内、外、妇、儿、传染等临床学科，确定 2~5 个重点专科，补齐区域专科医疗服务短板。在两个医院中设置发热门诊，在区中医医院设置达标的感染性疾病科和隔离病房，并按标准加强设施建设和人员、设备配置。到 2022 年，区中医院、区第一人民医院达到三级医院服务能力和水平，服务能力及应急能力明显增强。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医保局、区人社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应急管理局）

3. 统筹区级专科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全面推进区级妇幼健康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到 2022 年完成区级妇幼保健机构提升改造，增强设备投入，积极开展保健和临床相结合的妇幼健康服务，实施各类妇幼健康促进项目。积极探索多元化、多样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筹建区级精神类疾病医院，满足辖区居民对精神疾病及心理问题诊疗、康复需要，加强对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的管控，减少对社会造成危害的风险。根据辖区人口资源、经济发展、疾病谱等规划设置眼科等专科医院。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行政审批局、各街道）

4. 支持区域内医院的建设。支持市儿童医院经开院区、市红

会医院高铁新城院区、市第三医院二期项目、长安医院三期项目、西航医院二期项目、唐城医院二期项目、北环医院迁建、凤城老年病医院等 8 个医院项目建设。支持发展高水平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消毒供应等第三方机构。到 2022 年，新增医疗卫生床位 7000 张以上，千人口床位数、执业医师数、注册护士数位居西安市区县前列。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城管局、区行政审批局、各相关街道）

（三）加强疾控监督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5.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到 2022 年，建成新的未央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优化完善其内设机构职能设置，提高传染病调查和处置能力。为满足常态化疫情防控检测监测需求，提升区级核酸检测能力，到 2020 年底，建成 1 座移动式方舱 PCR 实验室；到 2022 年，按照 P2 实验室标准建成区级生物安全实验室，具备水质常规检测能力、常见食物中毒理化检验、常见食物中毒微生物检验能力、职业病监测、学校卫生监测等常规检验检测能力。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财政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

6. 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到 2022 年，结合区疾控中心建设，为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所配齐业务用房，面积不少于国家要求的 1200 平方米，保障执法所需的经费、车辆及执法装备的配备。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财政局）

7. 建立健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提升卫生应急能力。

建立集中统一高效的领导指挥体系，完善重大疫情应急响应机制、重大疾病联席会议制度，推行网格化疾病防控管理模式。将卫生应急物资保障纳入全区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立常态化医疗应急物资生产、保障、储备、物流配送机制。建立传染病防治联合执法制度、党政领导干部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教育培训制度，加强人员培训和应急演练，提升监测预警、处置救援和预防控制能力，2020年创成省级卫生应急规范化区。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城管局、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公安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各相关街道）

8. 执行市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在突发疫情等紧急情况下，确保医疗机构先救治、后收费。执行市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医保支付政策，完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

（牵头单位：区医保局；配合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管局）

9. 持续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保障。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逐步提高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大力提升疫苗使用和预防接种工作水平，2022年底建设完成10个星级数字

化接种门诊。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合、社会参与的无偿献血服务体系和院前急救体系，到 2022 年，新增 3 个以上献血点。落实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建强专业化卫生应急队伍。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管局、各街道）

10. 加强人才招聘与培养。根据编制情况和实际需求，到 2022 年，分三年补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满足医疗岗位工资需要。建立常态化的培训制度，重点培训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验检测技术，免疫规划、精神卫生、重大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监测和学校卫生管理等，提升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应急能力。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人社局、区委编办）

（四）实施强基创优提升行动。

11. 完善基层医疗服务体系。合理布局基层医疗体系，打造“15 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确保每个街道办事处设置 1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心覆盖不到的，按照服务人口 0.8 万~1 万的规划设置 1 所社区卫生服务站，业务用房由其承办方提供；合理设置村卫生室，业务用房由村集体提供，配齐基本检验、血糖检测仪、一般理疗及开展中医适宜技术等设备。到 2022 年，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率达到 100%。区卫健局和各相关街道要主动对

接市卫健委和经开区、浐灞生态区、曲江大明宫等开发区，在开发区区域内由管委会合理设置新的社区卫生中心，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牵头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民政局、区行政审批局、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各相关街道）

12. 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开展社区医院建设的要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转型为社区医院，承接分级诊疗，社区医院建筑面积要达到 5000 平方米以上。实施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改扩建工程，确保基层机构业务用房达标、功能分区合理。到 2022 年底，10 个街道要结合区域规划及片区新建、改扩建 10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社区医院的建设标准。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财政局、大兴未央管委会、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特区建设局、各街道）

13. 着力提升基层服务能力。以“优质服务基层行”为抓手，结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社区卫生服务能力标准，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中医药、住院服务能力建设，配齐 DR、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液分析仪、心电图机、彩超、呼吸机、除颤仪、双目视力筛查仪等医疗设备。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按要求配齐基本设备。2020 年，5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1 所达到推荐标准。2021 年，

4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1 所达到推荐标准。2022 年，4 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基本标准，1 所达到推荐标准，每万人至少配备 2 名全科医生。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

14. 推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积极与省市三级医院联合，引进管理团队，构建紧密医联体，创建“三级医院+”模式，实现三级医院与区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一体化管理，推进医疗服务与公共卫生服务深度融合。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医联体内部床位、号源、设备的统筹使用，实现患者有序就医。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医保局、区财政局）

15. 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依托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持续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成果。到 2022 年，15 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100% 设置标准中医馆，3 个以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示范中医馆标准。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人社局）

（五）坚持大健康理念，提供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16. 积极推进健康老龄化。着力构建包括健康教育、预防保

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等综合连续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深入推动医养结合发展，开展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创建活动，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到 2022 年，80%以上养老机构能够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民政局；配合单位：区医保局、区财政局、各街道）

17. 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健康未央行动。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城乡环境整治，完善公共卫生设施，加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提倡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组建未央区健康促进中心，指导全区开展健康促进工作，并积极创建国家级健康促进区，坚持将“大卫生、大健康”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项政策措施，聚焦主要健康问题和影响因素，重点围绕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推进健康社区、健康村庄、健康医院、健康学校、健康机关、健康企业、健康家庭、健康军营八大健康细胞建设，形成全社会多方共治格局。

（牵头单位：区爱卫办；配合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委编办、区民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教育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科工局、区妇联、区人武部、区文旅体育局、各街道）

18. 支持壮大健康产业发展。结合区域内开发区多、人口增长快的实际，充分发挥历史文化、自然生态、科技创新、体育健身、美食休闲等资源优势，积极推动健康产业与旅游、养

老、体育、食品等产业融合发展，不断增强健康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让健康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积极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服务，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健康服务深度融合，发展互联网远程医疗。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科工局、区行政审批局、区民政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

（六）加速智慧医疗应用，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19. 加强信息化建设。根据上级要求和规范，2022年前建立未央区健康信息平台和医保信息平台，实现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采购和综合管理等健康数据之间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鼓励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开展移动医疗、互联网+医疗、物联网应用等试点，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健康服务深度融合，发展互联网远程医疗，全面提高全区卫生事业管理水平和服务效能，方便居民看病就医。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医保局、区科工局、区市场监管局）

五、政策支持

（一）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20. 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机制。政府卫生投入增长幅度要高于经常性财政支出的增长幅度，使政府卫生投入占经常性支出的比重逐步提高。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投向，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

争取省级投入资金，加大本级政府经费支持力度，多元化、多途径增加卫生健康投入，确保各类卫生建设项目、设备配备所需资金落实到位。

（牵头单位：区财政局；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未央城建集团）

21. 灵活建设模式。积极引入社会资本，优选资金实力强、履约效果好的大型企业，利用其在资金、技术、管理及运营等方面投融资建设优势，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采取 F+EPC、BOT、股权投资等模式或其它市场化方式，依法进行合作。对确实无法解决用地的社区卫生中心建设项目，可以采取购买和租赁商业用房或城改发展用房，最大限度减轻财政压力，快速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牵头单位：区发改委；配合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

（二）优先保障医疗用地。

22. 优先安排医疗卫生项目。结合“五大片区”改造，在建设过程中，将医疗卫生机构用房建设纳入片区改造总体规划，坚持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新建居住小区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用房原则上应移交当地政府，按公办性质举办。改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基础设施，争取市级财政奖补资金。对租赁业务用房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通过划拨、购买、支付租金、以租代购等形式解决业务用房和土地问题。

（牵头单位：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住建局；配合单位：区卫生健康局、各相关街道）

23. 鼓励和支持社会办医。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康复、护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可与公立医疗机构同等提供场地或租金补贴和其他支持政策。营利性社会办医，包括诊所等小型医疗机构，可按规定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社会办医可按规定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相应税收优惠。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税务局、区财政局、区医保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科工局）

（三）强化人才支撑保障。

24. 科学核定人员编制。现有单位按功能定位、服务人口规模重新核定各级各类卫生事业单位人员编制，补齐不足，根据编制情况和实际需求，到 2022 年，分三年补充区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满足医疗岗位工资需要。对新建、扩建的区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建成后实际需求的 30% 建立编制周转池，不断盘活存量，用于储备培养人才。推行编制备案制管理，加强总量控制，实行动态调整。

（牵头单位：区委编办；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局）

25. 完善人事制度改革。区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人（院长、主任）实行聘用制和聘期目标责任制，每届聘期原则

上为 3 年。以“能力、业绩、贡献”作为用人导向，以事定岗、以岗择人，拓宽用人视野，面向全社会，招聘一批“名院长”、“名主任”；可采用“一人一议”的协议工资，协议薪酬工资不计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引进的卫生人才在服务期内可以申请政府人才公寓。探索特殊引才政策，加大医疗卫生人才到基层工作政策倾斜力度。

（牵头单位：区委组织部；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局）

26. 提高医疗卫生人员待遇，关心关爱医护人员。严格落实“两个允许”要求，即：允许医疗卫生机构突破现行事业单位工资调控水平，允许医疗服务收入扣除成本并按规定提取各项基金后主要用于人员奖励。鼓励多劳多得，优化分配，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完善收入分配和绩效激励机制，在区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中试点绩效工资总量控制试点改革，以激励和提高基层卫生单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从而提高服务能力。落实好重点岗位、高风险岗位人员补助和津贴。改善医务人员从业环境，积极推动各项惠医举措落实落地，努力在工作环境、薪酬待遇、专业发展、人文关怀等方面为医务人员创造更好的条件，严厉打击暴力伤医违法行为。开展“中国医师节”“国际护士节”医护人员表彰活动，完善医疗卫生人员荣誉制度。

（牵头单位：区卫生健康局；配合单位：区人社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

六、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将卫生健康事业发展重点提升工作作为改善民生的重要内容，成立以区委书记、区长为组长，各相关区级领导为副组长，各相关部门、街道为成员单位的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三年行动工作领导小组，加强统筹协调、整体推进、督促落实。区卫生健康局要发挥主力军作用，牵头抓好各项任务的落实。各相关部门要切实履行职责，密切配合，形成强大合力，利用三年时间努力提高未央区卫生健康服务能力。

（二）加强督导检查。

制定考核体系，将打造区域卫生健康中心工作纳入全面深化改革和年度目标责任考核，建立完善考评机制和定期通报制度，实行一周一调度、一月一排名。区级各部门要强化抓落实意识，建立台账制度，加强请示报告，逐条逐项推动工作落实。要加大检查督导力度，定期组织力量，督查工作进展情况，开展绩效评价。

（三）加强宣传引导。

坚持舆论正面导向，充分发挥各类媒体作用，采取专栏报道、新闻发布等形式，及时宣传项目建设的重大意义、工作进度和举措成效，强化社会监督，增进社会各界的理解支持，积极营造良好舆论氛围。

附件： 1.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
三年行动（2020—2022年）工作领导小组

2. 西安市下达未央区实施强基创优提升行动任务表

3. 西安市下达未央区实施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改善行动任务表

4. 西安市未央区域内医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建设统计表

5.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三年行动
(2020-2022年)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三年 行动（2020—2022 年）工作领导小组

为全面落实西安市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三年行动方案（2020—2022 年），确保按期完成我区重点任务，成立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三年行动（2020—2022 年）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如下：

组 长：	杨建强	区委书记
	刘国荣	区委副书记、区长
副组长：	曹忠奎	区委副书记
	杨联合	区委常委、区委组织部部长
	徐 斌	区委常委、区政府常务副区长
	卫志强	区委常委、区纪委书记、区监委代主任
	郜 义	区委常委、区委宣传部部长
	王小璞	区政府副区长
	王社信	区政府副区长
	王惠增	区政府副区长
	程希文	区政府副区长

成员由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区发改委、区委编办、区人社局、区委网信办、区住建局、区城棚改中心、大兴未央管委会、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区城

管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医保局、区农林水务局、区科工局、区妇联、区人武部、区交通局、公安未央分局、区民政局、区教育局、区文旅体育局、区机关事务中心、未央城建集团、特区建设局主要负责同志；区纪委监委、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主持日常工作同志；各街道党政主要负责同志组成。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6个专项工作组，具体为：

（一）领导小组办公室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区卫生健康局，负责领导小组日常工作，协调推动各保障组、各专项工作组开展工作，提出拟提交领导小组研究解决的议题。

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由曹忠奎同志兼任，常务副主任由王社信同志兼任，副主任由区委办、区政府办、区卫生健康局主要负责同志兼任。

领导小组办公室工作人员从区卫生健康局及区级相关部门抽调，在区卫生健康局集中办公。

（二）资金保障组

组 长：徐 斌

组长单位：区财政局

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

职 责：加大财政投入和资金筹措力度，全力争取上级专项资金，多元化、多渠道增加卫生健康重点项目投入；卫生健康

重点建设项目区级配套资金按时足额落实到位；满足卫生健康重点项目建设、发展实际资金需求。

（三）组织保障组

组 长：杨联合

组长单位：区委组织部

配合单位：区委编办、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局

职 责：负责选优配强卫生健康管理部门管理人员；重新核定各级各类卫生事业单位人员编制，及时按编配人，科学配备优化结构，满足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实际需求，探索特殊引才政策，加大医疗卫生人才到基层工作政策倾斜力度，持续完善基层人才招聘政策，完善人事制度改革。

（四）宣传舆论组

组 长：郜 义

组长单位：区委宣传部

配合单位：区委网信办、区卫生健康局

职 责：负责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加强对党的方针政策、科学卫生健康理念、典型经验、先进事迹的宣传报道，引导合理社会预期，让全社会及时了解卫生健康改革发展的新要求、新进展、新成效，形成全社会共同关心卫生健康、支持卫生健康、推动卫生健康持续健康协调发展的浓厚氛围。

（五）督导考核组

组 长：卫志强

组长单位：区委组织部（区考核办）

配合单位：区纪委监委、区卫生健康局

职 责：负责建立重点任务落实情况月通报、季汇报和年度考核制度，对区级相关部门、各街道任务落实情况进行年度专项考核，纳入全区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体系。对推诿扯皮、推进不力，影响全区任务完成的街道和部门进行严肃责任追究和问责。

（六）重点项目建设工作组

组 长：王社信

组长单位：区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城改事务中心、大兴未央管委会、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区城管局、特区城管局、区行政审批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各相关街道。

职 责：负责实施 2 个区级医院项目建设、10 个社区卫生中心改造提升行动，提高区级医疗机构和基层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住院能力。实施区级疾控中心建设，全面加强公共卫生机构基础设施建设和设备配备。

（七）能力提升建设工作组

组 长：王社信

组长单位：区卫生健康局

配合单位：区财政局、区委编办、区人社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市场监管局、区税务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医保局、区农林水

务局、区教育局、区科工局、区妇联、区人武部、区交通局、公安未央分局、区民政局、区文旅体育局、区机关事务中心，各街道。

职 责：负责提升卫生应急能力，加大卫生应急体系建设和应急物资储备，公共卫生服务和重大疾病防控两项能力显著提升；实施强基创优提升行动，三级医疗卫生服务网络体系建设全面加强。

附件 2

西安市下达未央区实施强基创优提升行动任务表

序号	建设单位名称	新迁建机构							改扩建机构				能力提升机构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区级医疗机构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卫生服务站		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社区卫生服务站	基本标准			推荐标准			
		2020 年	2021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建筑面积 (m ²)																
1	未央区中医医院		√	34660															
2	未央区第一人民医院		√	39931															
3	大明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4	六村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5	未央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6	张家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7	未央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8	汉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9	辛家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10	草滩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11	徐家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12	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3	大明宫铁路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14	未央湖医学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	
15	六村堡现代农业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6	张家堡二府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			
17	未央宫汉都新苑社区卫生服务站				✓															
18	草滩长乐东苑社区卫生服务站						✓													
19	大明宫珠江新城社区卫生服务站							✓												

附件 3

西安市下达未央区实施公共卫生服务能力改善行动任务表

序号	建设单位	疾控机构建设(个)				精神卫生培训(人)			实验室能力			卫生应急 规范区县建设			献血点建设(个)			疾控机构编制(人)		
		新迁建	建筑 面积 (m ²)	改扩建	建筑 面积 (m ²)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1年	2022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1	区疾病预 防控制中 心	1	26000			4	3	2	ABC		√			1			23	13	12	

备注：实验室检测能力：A. 水质常规检测能力；B. 常见食物中毒理化检验；C. 常见食物中毒微生物检验能力；D. 区域中心实验室。

附件 4

西安市未央区域内医院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项目建设统计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属性	新增床位(张)
1	市儿童医院经开院区项目	新建	1000
2	市红会医院高铁新城院区项目	新建	1500
3	市第三医院二期扩建项目	扩建	1000
4	西航医院医联体建设项目	扩建	600
5	唐城医院二期住院楼项目	扩建	1000
6	长安医院三期建设项目	扩建	1000
7	凤城老年病医院项目	扩建	500
8	北环医院	扩建	600
9	未央区中医医院	新建	500
10	未央区第一人民医院	新建	300
11	大明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2	六村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3	未央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4	张家堡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5	未央宫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6	汉城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7	辛家庙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8	草滩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19	徐家湾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20	谭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	新建	100
21	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新建	200
合 计			9200

附件 5

西安市未央区卫生健康事业重点任务三年行动（2020-2022年）任务分解表

考评项目	考评指标	考 评 内 容	牵头部门	配合部门	备注
一、优化医疗卫生资源布局		实施健康未央战略，按照城市总体规划明确发展方向、目标和规模，调整结构，优化功能，按照国家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建设要求和“奋战一三五、建设新未央”目标要求，结合城市改造和片区发展规划，制定《西安市未央区医疗卫生设施空间布局规划》，纳入《西安市未央区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0-2035）》，落实和预留医疗卫生事业发展用地，发挥卫生健康工作对服务城市功能建设的支撑作用。	区卫生健康局、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	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各相关街道办事处	
二、推进区域内医院项目建设行动	1. 加快区级医院的建设	到 2022 年，建成区中医医院、区第一人民医院的一期工程，补齐未央区综合医院的短板，新增医疗床位 400 张。二期建设，医疗病房再增加 400 张。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改委、区财政局、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住建局、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各相关街道办事处	
	2. 强化区级医院卫生应急作用	区第一人民医院及区中医医院，要大力引进医疗人才，做强内、外、妇、儿、传染等临床学科，确定 2~5 个重点专科，补齐区域专科医疗服务短板。在两个医院中设置发热门诊，在区中医医院设置达标的感染性疾病科和隔离病房，并按标准加强设施建设及人员、设备配置。到 2022 年，区中医院、区第一人民医院达到三级医院服务能力和平，区级医疗机构服务能力及应急能力明显增强。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医保局、区人社局、区行政审批局、区应急管理局	
	3. 统筹区级专科医疗机构标准化建设	全面推进区级妇幼健康服务机构标准化建设和规范化管理，到 2022 年完成区级妇幼保健机构提升改造，增强设备投入，积极开展保健和临床相结合的妇幼健康服务，实施各类妇幼健康促进项目。积极探索多元化、多样化的婴幼儿照护服务体系。积极筹建区级精神类疾病医院，满足辖区居民对精神疾病及心理问题诊疗、康复需要，加强对易肇事肇祸精神患者的管控，减少对社会造成危害的风险。根据辖区人口资源、经济发展、疾病谱等规划设置眼科等专科医院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行政审批局、各街道办事处	

	4. 支持区域内医院的建设	支持市儿童医院经开院区、市红会医院高铁新城院区、市第三医院二期项目、长安医院三期项目、西航医院二期项目、唐城医院二期项目、北环医院迁建、凤城老年病医院等8个医院项目建设。支持发展高水平医学检验、病理诊断、医学影像、消毒供应等第三方机构。到2022年，新增医疗卫生床位7000张以上，千人口床位数、执业医师数、注册护士数位居西安市区县前列。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城管局、区行政审批局、各相关街道办事处	
三、加强疾控监督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5. 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	到2022年建成新的未央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完善区疾控中心内设机构职能设置，提高传染病调查和处置能力。实施区疾控中心能力提升计划，为满足常态化疫情防控检测监测需求，提升区级核酸检测能力，到2020年底，建成1座移动式方舱PCR实验室，到2022年，按照P2实验室标准建成区级生物安全实验室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改委、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财政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	
	6. 健全卫生健康综合监管体系	到2022年，结合区疾控中心建设，为区卫生计生综合监督所配齐业务用房，面积不少于国家要求的1200平方米，保障执法所需的经费、车辆及执法装备的配备。	区卫生健康局	区发改委、区财政局	
	7. 建立健全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提升卫生应急能力	建立集中统一高效的领导指挥体系，完善重大疫情应急响应机制、重大疾病联席会议制度，推行网格化疾病防控管理模式。将卫生应急物资保障纳入全区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立常态化医疗应急物资生产、保障、储备、物流配送机制，采取灵活多样的方式储备必要的卫生应急医疗物资。建立传染病防治联合执法制度、党政领导干部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教育培训制度，加强人员培训和应急演练，提升监测预警、处置救援和预防控制能力，2020年创成省级卫生应急规范化区。	区卫生健康局	区财政局、区城管局、区交通局、区市场监管局、公安未央分局、区应急管理局、各相关街道办事处	
	8. 执行市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费用保障机制	在突发疫情等紧急情况时，确保医疗机构先救治、后收费。执行市级重大疫情医疗救治医保支付政策，完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制度，确保患者不因费用问题影响就医。	区医保局	区卫生健康局、区市场监管局	

四、实施强基创优提升行动	9. 持续强化公共卫生服务保障	促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逐步提高人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标准。大力提升疫苗使用和预防接种工作水平，2022年底建设完成10个星级数字化接种门诊。坚持政府主导、部门联合、社会参与的无偿献血服务体系和院前急救体系，到2022年，新增3个以上献血点。落实用人单位职业病防治主体责任，建强专业化卫生应急队伍。	区卫生健康局	区财政局、区应急管理局、区城管局、各街道办事处	
	10. 加强人才招聘与培养。	根据编制情况和实际需求，到2022年，分三年补充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满足医疗岗位工资需要。建立常态化的培训制度，重点培训流行病学调查、实验室检验检测技术，免疫规划、精神卫生、重大慢性病、地方病、职业病监测和学校卫生管理等，提升疾病预防控制和卫生应急能力。	区卫生健康局	区委编办、区人社局	
	11. 完善基层医疗服务体系	合理布局基层医疗体系，打造“15分钟医疗卫生服务圈”，确保每个街道办事处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中心覆盖不到的，按照服务人口0.8万~1万的规划设置1所社区卫生服务站，业务用房由其承办方提供；合理设置村卫生室，业务用房由村集体提供，配齐基本检验、血糖检测仪、一般理疗及开展中医适宜技术等设备。到2022年，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率到达100%。区卫健局和各相关街道要主动对接市卫健委和经开区、浐灞生态区、曲江大明宫等开发区，在开发区区域内由管委会合理设置新的社区卫生中心，为辖区居民提供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区卫生健康局	区财政局，区住建局、区民政局、区行政审批局、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各相关街道办事处	
	12. 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	按照国家卫生健康委开展社区医院建设的要求，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转型为社区医院，以便承接分级诊疗的要求，社区医院建筑面积要达到5000平方米以上。根据市上要求，实施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新建、改扩建工程，确保基层机构业务用房达标、功能分区合理。到2022年底，10个街道要结合区域规划及片区新建、改扩建10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社区医院的建设标准。	区卫生健康局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财政局、大兴未央管委会、区支持协调开发区办公室、特区建设局、各街道办事处	

	13.着力提升基层服务能力	以“优质服务基层行”为抓手，结合国家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和社区卫生服务能力标准，强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疗、中医药、住院服务能力建设，配齐DR、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血液分析仪、心电图机、彩超、呼吸机、除颤仪、双目视力筛查仪等医疗设备。进一步加强村卫生室标准化建设，按要求配齐基本设备。2020年，5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的基本标准，1所达到推荐标准。2021年，4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的基本标准，1所达到推荐标准。2022年，4所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优质服务基层行”的基本标准，1所达到推荐标准，每万人至少配备2名全科医生。	区卫生健康局	区财政局	
	14.推进优质医疗资源下沉	积极与省市三级医院联合，引进管理团队，构建紧密医联体，创建“三级医院+”，实现三级医院与区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一体化管理，推进医疗服务与公共卫生服务深度融合。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做实家庭医生签约服务，加强医联体内部床位、号源、设备的统筹使用，实现患者有序就医。	区卫生健康局	区医保局、区财政局	
	15.发挥中医药特色优势	依托区中医医院建设项目，实施中医治未病健康工程，推广中医适宜技术，持续巩固全国基层中医药工作先进单位成果。到2022年，15家社区卫生服务中心100%设置标准的中医馆，3个以上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达到示范中医馆标准。	区卫生健康局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	
五、坚持大健康理念，提供全生命周期健康服务	16.积极推进健康老龄化	着力构建包括健康教育、预防保健、疾病诊治、康复护理、长期照护、安宁疗护等的综合连续的老年健康服务体系。深入推动医养结合发展，开展老年友善医疗卫生机构创建活动，构建老年友好型社会。到2022年，80%以上养老机构能够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医疗卫生服务。	区卫生健康局、区民政局	区医保局、区财政局、各街道办事处	
	17.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实施健康未央行动。	巩固国家卫生城市创建成果，推进城乡环境整治，完善公共卫生设施，加强病媒生物防制工作，提倡文明健康、绿色环保的生活方式。组建未央区健康促进中心，指导全区开展健康促进工作，并积极创建国家级健康促进区创建，坚持将“大卫生、大健康”理念融入经济社会发展各项政策措施，聚焦主要健康问题和影响因素，重点围绕疾病预防和健康促进，推进健康社区、健康村庄、健康医院、健康学校、健康机关、健康企业、健康家庭、健康军营八大健康细胞建设，形成全社会多方共治格局。	区爱国卫生运动委员会办公室	区卫生健康局、区委编办、区民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城管局、区农林水务局、区教育局、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区科工局、区妇联、区人武部、区文化旅游局、各街道办事处	

	18. 支持壮大健康产业发展	充分发挥区域内开发区多，人口增长快，历史文化、自然生态、科技创新、体育健身、美食休闲等资源优势，积极推动健康产业与旅游、养老、体育、食品等产业融合发展，不断增强健康产品和服务供给能力，让健康产业成为新的经济增长点。积极发展基于互联网的医疗健康服务，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健康服务深度融合，发展互联网远程医疗。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	资源规划未央分局、区科工局、区行政审批局、区民政局、区文旅体育局、区市场监管局	
六、加速智慧医疗应用，提供高效便捷服务	19. 加强信息化建设	根据上级要求和规范，2022 年前建立未央区健康信息平台和医保信息平台，实现公共卫生、医疗服务、医疗保障、药品采购和综合管理等健康数据之间的互联互通、信息共享。鼓励各级各类医疗机构开展移动医疗、互联网+医疗、物联网应用等试点，促进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信息技术与健康服务深度融合，发展互联网远程医疗，全面提高全区卫生事业管理水平和服务效能，方便居民看病就医。	区卫生健康局	区医保局、区科工局、区市场监管局	
七、加大资金支持力度	20. 完善政府卫生投入机制	政府卫生投入增长幅度要高于经常性财政支出的增长幅度，使政府卫生投入占经常性支出的比重逐步提高。优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投向，用好中央预算内投资，争取省级投入资金，加大本级政府经费支持力度，多元化、多途径增加卫生健康投入，确保各类卫生建设项目、设备配备所需资金落实到位。	区财政局	区发改委、区卫生健康局、区医保局、未央城建集团	
	21. 灵活建设模式	积极引入社会资本，优选资金实力强、履约效果好的大型企业，利用其在资金、技术、管理及运营等方面投融资建设优势，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采取 F+EPC、BOT、股权投资等模式或其它市场化方式，依法进行合作。对确实无法解决用地的社区卫生中心建设项目，可以采取购买和租赁商业用房或城改发展用房，最大限度减轻财政压力，快速推进项目建设工作。	区发改委	区卫生健康局、区财政局	

八、优先保障医疗用地	22. 优先安排医疗卫生项目	结合五大片区改造，在建设过程中，必须将医疗卫生机构用房建设纳入建设规划，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同步投入使用。新建居住小区的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用房原则上应移交当地政府，按公办性质举办。改造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基础设施，争取市级财政奖补资金。对租赁业务用房的社区卫生服务机构，通过划拨、购买、支付租金、以租代购等形式解决业务用房和土地问题。	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未央分局、区住建局	区卫生健康局、各相关街道办事处	
	23. 鼓励和支持社会办医	社会力量在医疗资源薄弱区域和康复、护理等短缺专科领域举办的非营利性医疗机构，可与公立医疗机构同等提供场地或租金补贴和其他支持政策。营利性社会办医，包括诊所等小型医疗机构，可按规定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社会办医可按规定申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相应税收优惠。	区卫生健康局	区税务局、区财政局、区医保局、区行政审批局、区科工局	
九、强化人才支撑保障	24. 科学核定人员编制	现有单位按功能定位、服务人口规模重新核定各级各类卫生事业单位人员编制，补齐不足，根据编制情况和实际需求，到2022年，分三年补充区级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各类专业技术人员，满足医疗岗位工资需要；对新建、扩建的区级医院和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按建成后实际需求的30%建立编制周转池，盘活存量，用于储备培养人才，推行编制备案制管理，加强总量控制，实行动态调整。	区委编办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局	
	25. 完善人事制度改革	区级医院和基层医疗卫生机构负责人（院长、主任）实行聘用制和聘期目标责任制，每届聘期原则上为3年。拓宽用人视野，面向全社会，招聘一批“名院长”、“名主任”；可采用“一人一议”的协议工资，协议薪酬工资不计入单位绩效工资总量。引进的卫生人才在服务期内可以申请政府人才公寓。探索特殊引才政策，加大医疗卫生人才到基层工作政策倾斜力度。	区委组织部	区财政局、区人社局、区卫生健康局	
	26. 提高医疗卫生人员待遇，关心关爱医护人员	严格落实“两个允许”要求，鼓励多劳多得，优化分配，建立符合行业特点的薪酬制度，完善收入分配和绩效激励机制，在区级医院和基层医疗机构中试点绩效工资总量控制试点改革，以激励和提高基层卫生单位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从而提高服务能力。落实好重点岗位、高风险岗位人员补助和津贴。改善医务人员从业环境，积极推动各项惠医举措落实落地，努力在工作环境、薪酬待遇、专业发展、人文关怀等方面为医务人员创造更好的条件，严厉打击暴力伤医违法行为。开展“中国医师节”“国际护士节”医护人员表彰活动，完善医疗卫生人员荣誉制度。	区卫生健康局	区人社局、区委编办、区财政局	

